

# 宏光电厂一电厂一期首站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互通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Q141125202312270247)

招标项目所在地：吕梁市 柳林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宏光电厂一电厂一期首站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互通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柳审管投资发〔2023〕69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资金来源为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对由宏光电厂围墙外 1 米引出 DN1400 管网向东敷设与电厂一期首站原有 DN1200 主管网对接，沿线预留分支，管径为 DN1400-DN200，管线长 14.888Km，管道采用直埋敷设，河道内采用混凝土箱涵敷设，箱涵全长 6.302Km。建设内容包括供热管网敷设及附件、钢筋混凝土箱涵、阀门井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宏光电厂一电厂一期首站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互通工程项目从施工图设计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施工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

总投资额：21398.89 万元。

资金来源：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

建设地址：柳林县薛村镇（宏光电厂-电厂一期首站）。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相关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001 第 1 标段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热力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设计资质，且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设计负责人具备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动力）资格。

3.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3.3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义务；

③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成员企业相关证件，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分工及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④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 CA 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1月29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7.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58-3398000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柳林县政府行政办公大楼7层

联系人：刘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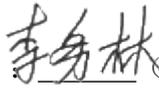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358-4022499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中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发展路2号联合大厦A3-2201

联 系 人：贺先生

联系电话：0358-2811115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